

### 3.4 小微企业证明

监狱企业、中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说明表

供应商名称：北京安诺优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SDGP371502000202402000256/XLCZFCG-2024-1575/DCGK2024-F-032

序号	货物及服务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监狱企业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合计 (万元)	合计(万元)
1	无创产前检测 (NIPT)	/	北京安诺优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199 例	0.042	/	134.358
2	拓展性无创检测 (NIPT-plus)	/	北京安诺优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909 例	0.098	/	89.082
3	染色体拷贝数变异检测 (CNV-seq)	/	北京安诺优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90 例	0.086	/	33.54
4	染色体拷贝数变异检测 +UPD 检测 (CNV-seq 低深度全基)	/	北京安诺优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458 例	0.11	/	50.38

	因组测序+靶向扩增测序)						
监狱、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服务报价总计						/	307.36

附注:

1、填写本表的中小型和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同时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填写本表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代理监狱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产品的，须同时提供该企业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

2、不填报本表，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但评审时不对其提供的服务或产品给予评审价折扣。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聊城市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单位名称）的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检验科基因检测合作项目服务采购（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检验科基因检测合作项目服务采购（二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安诺优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2人，营业收入为33663.8421万元，资产总额为12584.161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安诺优达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25日